

檔 號：  
保存年限：

## 臺東縣東河鄉公所 函

地址：959臺東縣東河鄉東河村11鄰南東河  
路311號

承辦人：村幹事 王小姐

電話：089-896200\*206

傳真：089-896261

電子信箱：dh0036@dh.taitung.gov.tw

受文者：臺東縣達仁鄉公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2月9日

發文字號：河鄉民字第1150001957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郭喬佑公示送達公告 (376545700A\_1150001957\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檢送本鄉91年次役男郭喬佑催告1個月內返國並依法接受  
徵兵處理公示送達公告1份，請貴單位惠予協助張貼於公  
告欄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行政程序法第78條、80條、81條規定及役男出境處理辦法第13條第4款第1目規定辦理。
- 二、茲因應受送達人郭喬佑出境國外處所不明，致旨揭文書無法送達。
- 三、檢附公示送達公告1份。

正本：各縣市政府（含各直轄市及金門、連江兩縣）、臺東縣各鄉鎮市公所（臺東縣東河鄉公所除外）

副本：本所民政課



社會課 收文:115/02/09



1150002365

有附件